

证券代码：873346

证券简称：榕工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变动（任职）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陈丽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2 年 2 月 28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会秘书林腊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陈丽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丽珊女士，1979 年 10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4 月为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会计；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4 月为福建嘉航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07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为网讯软件（福建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16 年 8 月至 2022 年 2 月为福建省环境保护股份公司财务经理。

该任命董事会秘书陈丽珊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及资格管

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有大学本科学历，无违法违规的记录。

董事会秘书的通讯方式：

办公电话：0591-62577628

移动电话：13705947650

传真：0591-62577628

通信地址：罗源县福州市台商投资区松山片区创业园 7 号楼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其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1 日